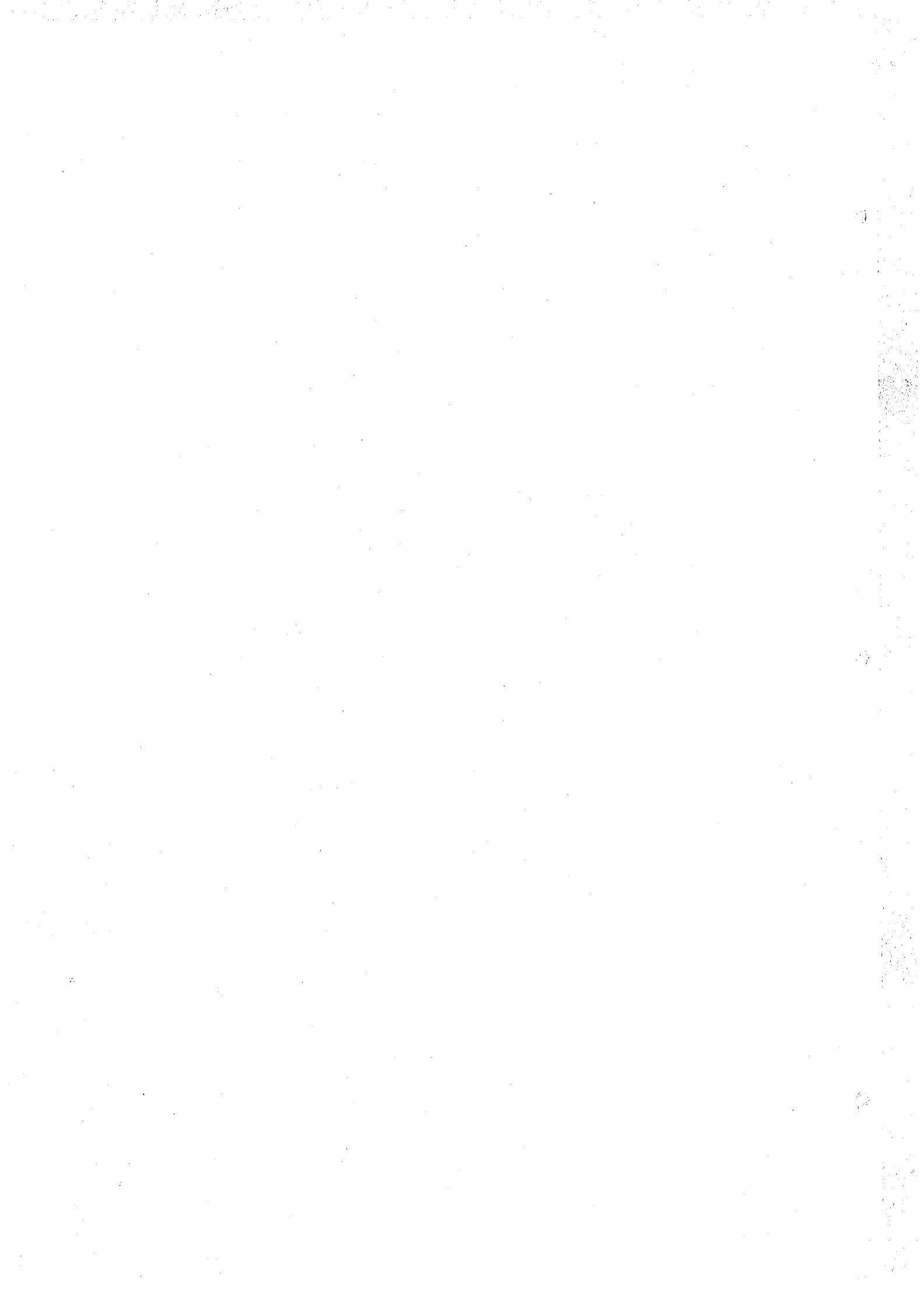


第八章 替代方案



第八章 替代方案

8.1 配置方式替代方案

本計畫在整體規劃配置上有相當多不同配置型式但不外以下四種：將綠地集中於中央及四周緩衝綠帶中低層建物界於二種綠地之間(即本報告評估時間所採用)、綠地放於四周，建物集中中央為超高大樓式建物、綠地分設四周，中高層建物設置於綠地之內，建物中設小中庭、或低層建物及綠地互相參差在一起組合方式、或則由以上四種不同形式加以組合。由於本計畫之第一期開發已依計畫提送台北市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課送都市設計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而全區主要計畫之配置建物量體亦提送台北市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委員會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變更為「南港軟體工業特定專用區」時一併提送參考。

本計畫之全區主要計畫之配置，因考慮本計畫配合鄰近地區景觀(影響)意象土地使用相容性、高科技產業意象、軟體業者工作上視覺調適及工作情緒、創造思考、緩和等需求，及未來與經貿園區整體發展構架及軸線視覺、空間構架等整體配合等因素，加以考量後作出此一配置計畫，亦獲得台北市都市設計委員會通過，台北市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參考，因此非其他配置及建物量體方案所能替代。

8.2 零方案

根據資策會在軟體工業園區專業服務體系規劃報告研究，了解目前中共方面亦在深圳、埔東在進行此一軟體工業區之開發，一方面其共產制度下土地取得容易，一切法令均集權於中央，無需進行一些煩索法令的程序，因此其進度有超前我國之顧慮。在世界科技及產業之競爭之中，軟體工業為已在美國、日本、加拿大、以色列、印度、新加坡等建立軟體園區，印度已有三個外向型軟體園區，印度政府計畫今後三至五年內再建九個軟體園區，因此在此一種國際競爭強烈的環境之下，軟體工業在我國亦是勢在必行推動的重要性關鍵產業之一，我國在資訊硬體產業方面已有相當卓越的成績，如在軟體方面能一併發展配合，對軟體工業在2000年計畫達到68億美元產值，分享全球9000億美元市場，及提昇我們各行業使用資訊之比率及帶動信息業的發展有相當大助益。

而軟體工業，基本上調查結果有91.32%工作人員及廠家集中於台北都會區，因此選擇台北市為第一優先發展之地區，而南港啓業化工廠原因高度污染而停止生產，利用此一原工1而開置之土地改為適合都會型之無污染性軟體工業帶動我國之軟體發展，且其土地所有權為台灣肥料公司所有，在開發上面臨的問題較少，如此一軟體工業園區屆時無法執行，將對我國產業昇級、軟體工業發展、提昇、產值增加、政府形象均有相當大的衝擊。

8.3 第二期不開發時之替代方案

本軟體工業特定專用區為行政院積極推動之計畫之一，未來軟體園區成立後，可帶動北部地區軟體產業之發展，提昇台灣本土科技工業之品質，故第一期開發完成後，將繼續開發第二期工程，此種分期分區開發之方式，可使政府按實際發展作有效的投資，降低開發成本。因軟體園區為政府大力推動之重要建設，所以不考慮因第一期工程營運後之成果而停止第二期之開發，故無替代方案取代，但若第一期工程進度延後，而造成第二期工程不能如期進行時，則第二期工程將延期開發，惟規劃設計上仍以軟體工業為目標導向。不考慮停止第二期開發之理由如下：

1. 台肥軟體園區內之土地，產權單純，僅須與市政府協調作業，並未涉及其他權益人，土地區位易於掌握規劃。
2. 主辦單位可以對第一期使用者設置優惠辦法，吸引主要租賃戶，以初期的使用者帶動後期使用者的進入，並可發揮其互補作用。
3. 分期分區的開發方式可增加計畫彈性，因為本園區的發展將受許多因素的影響，而其中某些因素是屬於無法預知的，為了適應將來情況的改變，須採分期分區的開發方式，由前期的發展結果了解原為不確定的因素，以修正後一期的開發方式，所以第一期若因故延後，其環境因素將與第二期開發產生互動，但不會導致第二期不開發。
4. 軟體工業園區可提供軟體研發之空間，其專業服務在政府之輔導下，可帶動國內軟體工業之發展，並可吸引國外廠商來華投資，創造良好的商業契機。
5. 軟體業者的集中，可提昇我國發展資訊軟體與知識密集工業之國際形象。而其相鄰之經貿園區，可提供共用的設備及展示、會議中心等支援服務空間，促使資訊軟體國際市場之開發，對軟體園區之營運有極大助益。

綜合以上原因，軟體工業園區未來在第二期開發時將無任何替代方案可取代其開發方式，亦不會因第一期之成果而影響其停止開發，故軟體園區之開發將就全面性地整體規劃來考量。

